

点滴微光 汇成星海

——郧阳区积极贯彻落实《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纪实

记者杨柳 通讯员高超

04

十堰日报

SHIYAN DAILY

2024.1.15 星期一
编审>>王勇 编辑>>潘雪
版式>>张潇潇 电话>>8675828

良法善治 护航城市文明行稳致远

《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实施三周年特别报道

1月8日,记者行走在郧阳城区,随处可见干净整洁的街道、秩序井然的车流、文明礼让的行人、贴心服务的城市管理工作者……从点滴细节可以感受到文明城市创建的强劲脉搏。《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自2021年1月1日实施以来,郧阳区以《条例》宣传贯彻为抓手,层层压实城市管理部门责任,推进《条例》全面实施,以点滴微光汇成文明星海,市民文明素质大幅提升,为十堰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及创文复牌、国卫复审等贡献了郧阳力量,在全省近几年的县域文明指数测评中,郧阳区均名列前茅。



共享电动车有序停放



宣传发动,全民参与。

强 高位部署强机制

“要全面排查文明城市创建中的难点问题,针对性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,把‘抓规范、抓反复’与‘反复抓、抓反复’有机结合起来,保持工作状态长效。”郧阳区副区长、区长梅华在该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专题会议上强调。2021年,为了全面贯彻实施《条例》,郧阳区建立了区委统筹、统一

领导,人大政协监督,区政府组织实施,城市管理部门和属地乡镇各方分工负责、社会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,由区文明委牵头,区创文办、城市文明创建中心具体指导协调、督导检查,各乡镇、部门具体落实的工作体系,为全区精神文明建设有序推进和《条例》的贯彻落实提供了坚强保障。

广 广泛宣传造氛围

“您好,请您为爱犬拴好牵引绳,根据《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规定,遛狗不牵绳且不听劝导的将被依法处以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的罚款。”1月5日下午,郧阳区公安分局民警在金沙路开展文明养犬宣传活动,向市民发放《条例》宣传单,并向一名遛狗不牵绳的市民宣传讲解不文明养犬的处罚条例。

为促进《条例》全民知晓、全民践行,郧阳区大力开展《条例》宣传“进媒体、进单位、进社区、进家庭、进校园”活动。郧阳网、郧阳电视台分期分类,全方

位、多角度刊播和解读《条例》,利用微信、微博、抖音发布《条例》重点内容。通过郧阳区创文工作群、居民网格群、楼栋群广泛转发,向市民推介宣传。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利用宣传展板、张贴海报等形式,原文宣传《条例》内容。各乡镇、各社区、各包联单位结合每周志愿服务,同步开展《条例》宣传进网格、进小区活动,并就《条例》重点内容进行现场宣传和解读。在户外大屏、沿街商户LED屏刊载《条例》内容及相关标语,利用城市管理语音广播系统,循环宣传《条例》内容,引导市民熟知践行条例。城关镇各社区在重点区域、重点小区设置宣传站点,向居民发放《条例》读本、宣传单,截至目前,共发放《条例》宣传读本4万册、宣传单6万余份,向群众开展面对面宣传普及活动300余场次,为《条例》在郧阳区全面实施营造了浓厚氛围。



交警部门保障交通文明



郧阳区残联志愿者入户宣传《条例》



开展《条例》宣传进社区进小区活动



引导车辆有序停放

“本人因在斑马线违章停车,被区交警大队一中队执勤民警查获,我深刻反省,自觉接受大家的监督,并提醒大家遵守交通规则,请朋友们为我点赞20个。”1月5日,在郧阳城区城关镇东岭路,一辆小轿车违规停放在斑马线上,交警对车主进行了批评教育,并责令其把自觉遵守交通规则的承诺发到朋友圈,并集赞20个。

近年来,郧阳区依照《条例》规定,通过深入实施“突出不文明行为整治”“不文明行为曝光”“城市管理五大突出问题整治”等专项行动,常态化开展各项整治行动,对违反《条例》的不文明行为进行依规处罚和抓拍曝光;在城区17处重点区域安装4G城市管理语音广播系统,24个重点点位安装31个视频监控摄像头,有效提升城市重点区域管理执法效率和精准度;郧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交警大队、区爱卫办、区住建局等部门成立工作专班,对高空抛物、噪音扰民、禁烟场所吸烟、不文明养犬、毁绿种菜、车辆乱停放、占道经营、乱贴小广告等不文明行为进行常态整治;城关镇各社区以城市管理网格日常巡查上报系统为抓手,对巡查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录入、反馈、交办;区创文办实行周例会、周通报制度,推进整治行动常态化、长效化,仅2023年,全区批评教育各类不文明行为2300余人次,罚款处罚不文明行为360余人,利用小区“红黑榜”和“文明郧阳”微信公众号曝光不文明行为200余起,发布曝光微信20余条;清理违规停放车辆2760余辆次,整治出店占道经营18600余起,清理野广告80多处,抓捕流浪犬20余只,整治不文明养犬行为260余人次。

严 依规严治促提升

实 疏堵结合求长效

为有效解决流动摊贩的无序经营问题,郧阳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在城区科学设置了蔬菜临时集中售卖点9个、夜市疏导点3个、临时年货市场2个,并引导商户们成立临时管理领导小组,制定临时管理规定,对经营秩序、环境卫生、经营时间和摊位边界等作出了明确规定,逐步形成了经营户共建、共享、共治的城市管理基层治理新机制。针对城区停车难问题,区交警大队施行违法停车“六停五不”柔性执法,引导市民规范停、主干道禁止停、局部路段限时停、部分路段单边停、摩托车指定位置停、特殊车辆临时停。“六停五不”举措实施后,每天晚7时至次日早7时,长达数百米的郧阳新天地夜市段,店门前均可有序停车,既方便了消费者,又为经济发展增添了“烟火气”。

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,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。郧阳区靠着踏石留印、抓铁有痕的劲头一步一个脚印聚集起点滴微光,终于汇成浩瀚的文明江海。下一步,郧阳区将持续加强《条例》的推进力度,强化对文明行为促进工作的指导协调、督导检查力度,督促各部门知责履责尽责。持续深入开展《条例》宣传教育活动,全面提高《条例》知晓率、遵从率,推进文明创建水平再上新台阶。